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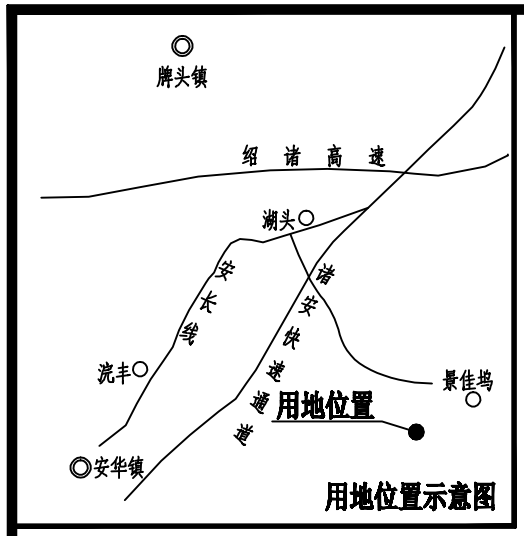

用地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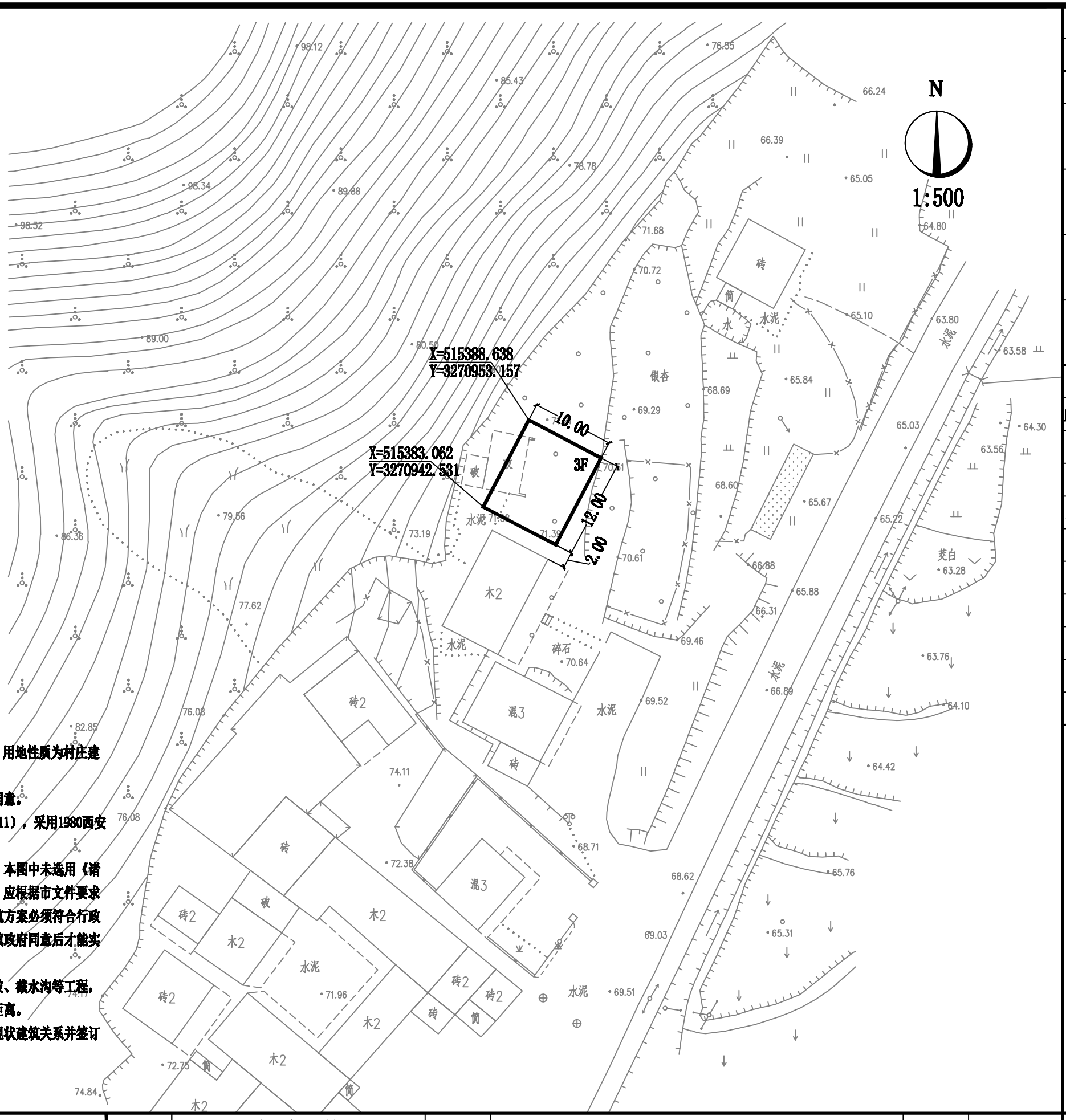

设计说明：

1. 规划地块位于安华镇湖头村（景佳坞自然村），用地性质为村庄建设用地。
2. 该村庄规划局部调整已经安华镇人民政府审查同意。
3. 地形图由诸暨市正昊测绘有限公司测绘（2018.11），采用1980西安坐标系，1985国家高程基准。
4. 规划地块内总户数为1户，户型为120.0平方米。本图中未选用《诸暨市农民住宅方案图集》中建筑方案的规划住宅，应根据市文件要求委托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建筑方案，设计建筑方案必须符合行政村已选定的建筑风格（色彩、风格相近），并经镇政府同意后才能实施。
5. 规划实施前需查明山体地质情况，做好山体护坡、截水沟等工程，并处理好山体与建筑之间的关系，保证足够安全距离。
6. 规划地块内原有建筑拆除完毕，处理好与周边现状建筑关系并签订协议后本方案方可实施。

图　　目	规划图
比 例 尺	1：500

图　例

用(征)地范围	
建设范围	
规划建筑	
绿化地	

主要技术指标

用（征）地面积		m²
建设用地面积		m²
退让道路面积		m²
规划围墙内面积		m²
总建筑面积	360.0	m²
建筑占地面积	120.0	m²
建筑层数	3	层
容 积 率		
建筑密度		%
绿 地 率		%

简 要 说 明

建设单位	安华镇湖头村			项　　目	村庄规划局部调整					设 计 号	
审　　定		审　　核		校　　对		设　　计		日　　期	2019.05	图　　号	1—1

注册签章：

图纸未经会签或加盖本院出图章一律无效
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